

北京八亿时空液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6月2日（周三）上午 10:00—11:30
- 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

北京八亿时空液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1年4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为加强和投资者的沟通交流，使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情况，公司计划于2021年6月2日通过网络互动方式举行2020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方式、地点

本次业绩说明会将于2021年6月2日（周三）10:00—11:30 在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以网络互动方式召开。

三、参加人员

公司参加本次说明会的人员有：董事长、总经理赵雷先生、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薛秀媛女士、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张耀红女士（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1、投资者可于2021年6月2日（周三）10:00—11:30 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

2、为提高沟通效率，公司提前向投资者征集相关问题，欢迎投资者于2021年5月28日（周五）17:00前将有关问题通过电子邮件方式发送至公司邮箱byszq@baysi.com.cn，公司将在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公司证券部
联系电话：010-69762688
联系邮箱：byszq@baysi.com.cn
特此公告。

北京八亿时空液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25日

宏润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筹划重大事项的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宏润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5月24日收到控股股东浙江宏润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润控股”）的通知，宏润控股正在筹划重大事项，该事项可能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鉴于该事项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2号—停牌业务》等相关规定，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 2021年5月24日（星期一）上午开市起停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3个交易日。

宏润控股拟持有的公司29.93%股份（330,000,000股）协议转让给杭州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地铁”）和杭州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资本”），其中，拟转让杭州地铁26.94%股份（297,000,000股），拟转让给杭州资本2.99%股份（33,000,000股）。

杭州地铁主要经营范围为轨道交通建设、运营与管理等；杭州资本主要经营范围为杭州市政府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本经营，杭州市政府及有关部门委托经营的资产、投资与投资管理及相关服务等。该交易尚需宏观调控、杭州地铁、杭州资本三方共同签署正式股权转让协议及杭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等部门的审批。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上述筹划的重大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宏润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24日

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日常经营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金诚信矿冶建设赞比亚有限公司（简称“赞比亚金诚信”）日前与中色非洲矿业有限公司签署了《赞比亚金诚信“东矿”体采区2020—2022年度外委采矿”掘进合同并取得了经双方盖章的合同文件。现将合同主要内容公告如下：

一、工程名称：赞比亚“东矿”体采区外委采矿”掘进工程。

二、工程地点：赞比亚赞比亚“东矿”体采区。

三、工程内容：开拓、掘进、切割、回采、支护、铲装、无轨运输等。

四、合同工期：2020年7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五、合同价款：暂定为4,900万美元，最终以实际完成的验收合格工程量计算为准。

六、合同双方：甲方为：中色非洲矿业有限公司。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该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七、合同履行：合同双方于2021年5月10日订立本合同，并约定本合同自2020年7月1日起生效。

二、合同履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该协议作为本公司的日常经营合同，合同的履行对本公司的业绩将产生一定的影响，有利于促进公司未来业务的发展。

2、以上交易遵循公平、公正的市场交易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需要。

申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大股东及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2021年4月2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申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6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现将公司第四十一次（2020年度）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2021年4月19日）登记在册的公司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持股数量、比例等情况公告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申能集团有限公司	2,626,546,766	63.47
2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491,263,262	10.00
3	中国海洋石油有限公司	98,071,243	2.00
4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9,524,181	1.62
5	泰康中央资管投资有限公司	73,797,767	1.62
6	广东东方汇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6,532,260	1.22
7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51,136,900	1.12
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上海国企融资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2,088,967	0.66
9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8,395,466	0.68
10	创兴证券集团有限公司－汇一组合	26,700,000	0.54

申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5月25日

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度股东大会召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5月21日收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重庆渝康资产管理的通知，经华通集团授权、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核准、重庆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同意、重庆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其名称于2021年5月6日由“重庆渝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变更改为“华通渝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并办理了新的《营业执照》。

上述变更事项对公司经营活动不产生影响，该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未发生变化，不涉及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变更。

特此公告。

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五月二十二日

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上海证券交所监管工作函的回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前期收到上海证券交所监管一函关于控股股东有关事项的监管工作函（上证公函〔2021〕0230号），公司高度重视，经全面梳理核实，现就相关问题回复说明如下：

一、年报披露：截至2019年末，公司在控股股东重庆燃气集团下属财务公司存款余额15.12亿元，占公司货币资金比例90%，资金占比高，请公司核实关联存款余额情况以及是否在授权范围内，评估风险等级，并积极采取相关措施保障资金安全，切实维护上市公司利益。

回复：公司与财务公司开展存款等金融业务均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于2015年6月首次签订《金融服务协议》。

根据公司审计机构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涉及财务公司关联的存款、贷款等金融业务的专项说明》，公司2019年度与财务公司发生的交易情况如下表：

项目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收取或支付利息、手续费
一、存放于控股财务公司存款	1,040,861,949.29	3,211,446,524.60	3,387,168,166.05	915,229,271.00	17,160,430.32
二、向控股财务公司借款	86,000,000.00	30,000,000.00	86,000,000.00	30,000,000.00	3,367,538.42
三、短期借款	86,000,000.00	30,000,000.00	86,000,000.00	30,000,000.00	3,367,538.42
三、其他金融业务	13,914,577.22	56,728,867.13	52,577,900.02	18,065,504.93	
1.存放于控股财务公司款项合计	13,914,577.22	56,728,867.13	52,577,900.02	18,065,504.93	

经核查，公司与财务公司的金融服务业务是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与财务公司签订的《金融服务协议》【（2017）年（101）号】继续适用，该协议约定由财务公司为公司提供最高存款余额不高于12亿元的存款服务。2019年末，公司在财务公司的存款余额为9.16亿元，在股东大会决议授权范围内。

经公司第三届三次董事会、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与财务公司重新签订了《金融服务协议》（2020）年（第143）号，将存款的每日最高存款余额调整为“不超过10亿元”。2020年末，公司在财务公司的存款余额为9.96亿元，亦在股东大会决议授权范围内。

根据公司审计机构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涉及财务公司关联的存款、贷款等金融业务的专项说明》，公司2020年度与财务公司发生的交易情况如下表：

项目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收取或支付利息、手续费
一、存放于控股财务公司存款	915,229,271.00	1,331,262,524.60	1,260,768,166.05	986,723,629.55	18,411,430.32
二、向控股财务公司借款	3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3,367,538.42
三、短期借款	30,000,000.00	2,800,000,000.00	30,000,000.00	2,800,000,000.00	241,561,823.66
三、其他金融业务	18,065,504.93	77,117,907.13	72,238,964.02	46,944,543.42	
1.存放于控股财务公司款项合计	18,065,504.93	77,117,907.13	72,238,964.02	46,944,543.42	

公司与财务公司关联存款等金融业务事项履行了董事会、股东大会授权批准程序，独立董事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同时，公司制定了《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重庆庆重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生存款业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以下简称“处置预案”），并采取以下措施：

1.每月取得财务公司的财务报告

根据处置预案，财务部每月取得财务公司财务报告，每月取得经审计的财务公司年度财务报告。

2.每月取得财务公司出具的风险提示函

根据处置预案，财务部每月取得财务公司出具的风险提示函。

3.每年开展一次资金测试

根据处置预案，财务部每半年对存放在财务公司的资金进行一次安全性和流动性测试：2021年1月25日，完成2021年上半年资金测试，支付在石油天然气集团预付气费14,000万元。2021年2月24日，完成上半年、0007元资金测试计划；同年7月6日和15日，完成下半年资金测试，分别支付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预付气费4,500万元和3,500万元。2019年4月从财务公司转账15,000万元，2019年7月从财务公司转账1,000万元，无资金测试。

4.每年开展一次风险评价

根据处置预案，公司每半年对财务公司的经营资质、业务和风险状况进行一次评估，并作为单独风险评估体系设计输入、历史风险评估，未发现财务公司与其经营资质、业务和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风险评估管理体系设计与运行存在重大缺陷。

截止4月28日，公司在财务公司存款余额为9.12亿元。4月29日，公司将存放于财务公司的9.63亿元分3次划转回公司银行账户；4月30日，公司将存放于财务公司余额的1.49亿元划转回公司银行账户。公司在财务公司所开账户余额9.12亿元全部划回，已完成财务压力测试。

二、请公司全面梳理与重庆燃气及其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资金和业务往来，核实是否存在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债务风险及资产冻结等事项，充分评估可能对公司的影响，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向市场充分揭示风险。

回复：经核查，公司与重庆燃气及其关联方除前述与财务公司金融服务业务外，存在少量其他关联交易、资金和业务往来。现梳理近三年情况如下：

（一）2020年度

根据公司2020年度经审计数据，公司与重庆燃气及其关联方2020年关联交易、资金和业务往来如下：

1.日常关联交易

2020年度，公司与重庆燃气及其下属企业之间日常关联交易发生金额1,817万元，占公司2019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余额的0.43%。具体情况如下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0年度发生额
重庆中梁山燃气有限公司	采购天然气	7,418,530.15
重庆庆重燃气有限公司	代垫电费	1,085,337.22
重庆庆重燃气有限公司	接受物业管理服务	3,973,162.26
重庆庆重燃气有限公司	会务费	460,910.00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0年度发生额
重庆中梁山燃气有限公司	空调及空调维护/供热供冷及车位租金	3,440,960.64
重庆庆重燃气有限公司	工业用气销售	1,785,641.84
合计		18,173,544.10

公司现有的日常关联交易主要为控股子公司重庆中梁山燃气燃气有限公司向重庆中梁山燃气有限公司采购天然气事项，截至2020年10月末，辖区内瓦斯气已全部置换为天然气，该项关联交易已消失。

2.关联方资金往来余额

2020年末，公司与重庆燃气及其下属企业之间除财务公司存贷款业务外的资金往来余额为公司应收重庆燃气下属企业经营性往来款6,93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9年度发生额
重庆中梁山燃气有限公司	采购天然气	17,498,287.59
重庆庆重燃气有限公司	代垫电费	2,561,707.29
重庆庆重燃气有限公司	代垫电费	311,749.64
重庆庆重燃气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20,000.00
重庆庆重燃气有限公司	接受物业管理服务	3,769,151.16
重庆庆重燃气有限公司	会务费	389,851.00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9年度发生额
重庆庆重燃气有限公司	空调及空调维护/供热供冷及工业用气销售	1,740,730.92
合计		29,719,041.42

2.关联方资金往来余额

2019年末，公司与重庆燃气及其下属企业之间除财务公司存贷款业务外的资金往来余额为公司应收重庆燃气下属企业经营性往来款3,46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9年度发生额
重庆中梁山燃气有限公司	采购天然气	17,498,762.32
重庆庆重燃气有限公司	代垫电费	2,223,641.94
重庆庆重燃气有限公司	代垫电费	546,100.00
重庆庆重燃气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688,113.21
重庆庆重燃气有限公司	接受物业管理服务	201,601.96
重庆庆重燃气有限公司	会务费	4,196,662.21
重庆庆重燃气有限公司	会务费	228,274.63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9年度发生额
重庆庆重燃气有限公司	空调及空调维护/供热供冷及工业用气销售	2,584,023.69
合计		332,048.84

2.关联方资金往来余额

2018年末，公司与重庆燃气及其下属企业之间除财务公司存贷款业务外的资金往来余额为公司应收重庆燃气下属企业经营性往来款2,35万元。

综上，重庆燃气及其关联方对公司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及资产冻结等事项。

三、你公司全体董事应当从上市公司投资者利益出发，勤勉尽责，维护上市公司日常经营及内部控制稳定性，防范相关方以任何形式侵占上市公司利益导致风险事件。

回复：公司全体董事均对关注问题高度重视，积极履职，勤勉尽责，从中小投资者利益出发，高度关注公司资金安全，督促控股股东化解风险，维护公司日常经营及控制稳定，防范风险事件，确保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和媒体为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公司发布的信息均以上述网站及媒体发布或刊布的公告为准。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5月24日

森林包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派息比例
- A股每股现金红利0.35元
- 相关日期
- 差异化分红选择：否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会议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2021年5月17日的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 发放年度：2020年年度

2. 分配对象：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 分配方案：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200,000,000.00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3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70,000,000.00元。

三、相关日期

1. 股权登记日：2021年5月28日

2. 除权（息）日：2021年5月31日

3. 现金红利发放日：2021年5月31日

四、特别实施办法

1. 实施办法

（1）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有效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行派发。

（2）派派A股流通股红利的，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股东持股数，按比例直接计入股东账户。

2. 自行发放数据

公司股东林启军、林启群、林启法、林加造、台州森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瑞峰森林众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有限合伙）、陈清贤等所持有限股份现金红利由公司自行发放。

3. 扣税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个人所得股息红利，由扣缴义务人依法代扣代缴；企业所得股息红利，由扣缴义务人依法代扣代缴。

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决议案：无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股东大会召开时间：2021年05月24日
-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重庆两江新区金开大道1696号建工产业大厦4楼会议室
-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授权代表股份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的情况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1/5/28	-	2021/5/31	2021/5/31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1/5/28	-	2021/5/31	2021/5/31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1/5/28	-	2021/5/31	2021/5/31

本次会议是否召开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时间：2021年05月24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重庆两江新区金开大道1696号建工产业大厦4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授权代表股份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的情况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1/5/28	-	2021/5/31	2021/5/31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1/5/28	-	2021/5/31	2021/5/31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1/5/28	-	2021/5/31	2021/5/31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1/5/28	-	2021/5/31	2021/5/31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1/5/28	-	2021/5/31	2021/5/31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1/5/28	-	2021/5/31	2021/5/31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1/5/28	-	2021/5/31	2021/5/31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1/5/28	-	2021/5/31	2021/5/31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1/5/28	-	2021/5/31	2021/5/31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1/5/28	-	2021/5/31	2021/5/31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1/5/28	-	2021/5/31	2021/5/31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1/5/28	-	2021/5/31	2021/5/31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1/5/28	-	2021/5/31	2021/5/31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1/5/28	-	2021/5/31	2021/5/31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1/5/28	-	2021/5/31	2021/5/31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1/5/28	-	2021/5/31	2021/5/31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1/5/28	-	2021/5/31	2021/5/31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1/5/28	-	2021/5/31	2021/5/31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1/5/28	-	2021/5/31	2021/5/31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1/5/28	-	2021/5/31	2021/5/31

子公司霸州市云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维信诺（固安）显示科技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固安）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固安云谷”）和控股子公司昆山国显光电有限公司提供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8亿元的担保。担保额度有效期为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至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9日和2021年5月20日在《证券时报》《证券